

证券代码：000416

证券简称：民生控股

公告编号：2016—48

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
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16年10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6年10月2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董事9名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（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；

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二、关于证券投资额度的议案（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；

同意公司根据市场情况，本着谨慎稳妥原则继续进行证券投资，总金额不超过 12 亿元，该额度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共同循环使用。投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，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投资额度范围内。投资范围为银行理财产品、信托产品、基金产品、股票，以及公司董事会认可的证券投资产品。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一年后，由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组织实施。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。《关于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》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

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站上的公告。

三、关于签署《〈投资入股协议书〉补充协议》的议案（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）。

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4年8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第八次（临时）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署〈投资入股协议书〉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与亿利资源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亿利资源”）、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华联”）、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奥控股”）共同参与吉林泛亚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泛亚信托”）重组事宜。详见2014年8月2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、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。

因泛亚信托重组方案发生变化，公司拟不再参与泛亚信托重组事宜，为此本公司与亿利资源、新华联、新奥控股签署了《〈投资入股协议书〉补充协议》，公司不再参与泛亚信托重组事宜。

截至目前，公司并未因泛亚重组事宜支付任何投资款项，本次退出泛亚重组事宜不涉及债权债务处理，亦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。

四、关于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（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）。

同意公司于2016年11月17日下午2:45，在北京民生金融中心C座4层1号会议室召开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同时提供网络投票方式，股权登记日为11月11日，审议《关于证券投资额度的议案》。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、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九日